

马卫巍：写作、画画，偶尔唱京剧

马卫巍 梁 帅

马卫巍，1982年生于山东阳信。小说入选《小说选刊》《作家文摘》《小品文选刊》《最阅读》等丛书。短篇小说《萤火虫》入选《2015年中国短篇小说年选》。业余习字画画。2014年被评为第二届“齐鲁文化之星”。

梁帅，笔名梁坏坏。1979年出生，著有长篇小说《补丁》，中短篇小说《水漫蓝桥》《白日梦》《马戏团的秘密》等。现居哈尔滨。

梁帅：马老师您好，很高兴您做客这一期《北方文学》的对话栏目，和您神交已久，虽未曾谋面，但通过微信看您非常勤奋，不仅写作，还画画，听说您还是一个京剧爱好者，生活真是丰富多彩。您目前具体做什么工作，和北方的朋友介绍一下自己吧。

马卫巍：感谢《北方文学》，感谢所有的读者朋友。您说我勤奋实在不敢当，其实我这个人比较懒。说懒吧，倒也不是真正的懒，而是自制力差一些。比如我今天定好了一个写作计划，需要在家里守住电脑。但有朋友过来聊天，有时候还要出去喝酒，玩着玩着就把这件事情给忘记了，到头来一个字也没有写成。这些事情是可以避免的，但自己就是受不了这种诱惑，自控能力有待提高。如果说生活丰富多彩的话，其实是喜欢玩的缘故。很多人和我说过：要是照着一件事情去做就好了，不必既写作、又画画还要票戏。所以，我的玩心很重，什么艺术形式都想尝试，玩着玩着就成了所谓的“丰富多彩”了。



我目前在一家县级国有企业上班，属于合同工，没有编制，好在结交了很多朋友，工作相对自由。下班之后，我把主要精力放在写作和画画上。写作是我的梦想，我希望成为一名优秀的作家，但这需要付出艰辛的劳动。我喜欢这种劳动，它能使我放下很多东西，比如放下生活中的虚名，放下工作中的面具，还原一个真实的自我。这种自我是精神上的高度自由，也是内心深处最直接的表达方式之一。通过文字，我看到了多面性的生活、多面性的人生。

说起画画，实际上我从十来岁就开始拿笔乱涂了。我从小在农村长大，农村有句俗话：“打鱼摸虾，耽误庄稼”。意思是说，从事和农事不相干的事情属于不务正业，是没出息的孩子。我属于这种“没出息的孩子”。画画使我耽误的不仅是“庄稼”，

更重要的是学业。后来,由于其他原因加上学习成绩不理想,我念到初中二年级上半学期就辍学了,连个初中毕业证都没混到手里。

我很喜欢玩,并且本人也挺好玩的(朋友们说的)。好玩的定义很宽泛,貌似世界上所有的事情都是玩,谁也说不清楚。除了写作画画之外,我还喜欢喝酒。比如参加笔会的时候,我会拎着一瓶子高度酒到处找人喝酒,一碰杯就是一大口,然后默默无语听别人闲谈,属于热情而又腼腆的人。有时候喝到兴头上我会拉开架子有板有眼地唱一曲《霸王别姬》或《群英会》,有时候还会来几个《挑滑车》《杀四门》或《林冲夜奔》的身段。更多时候,我会把自己关在楼上,仿佛置身深山,写小说、画画,然后,然后就继续喝酒……

梁 帅:文人和酒,互相托衬,我酒量不好,但也愿意喝几口,有机会一定在一起喝点。我们相识,基于写作,还是从写作聊起。你的作品什么时候开始发表,谈谈写作的感受。目前,你自己比较喜欢哪部作品?

马卫巍:我真正意义上的写作是在2003年下半年。那时候我刚刚从外地回来不久,内心充满着迷惘、困惑与无奈,总觉得人生渺茫。我在回来之前,曾在一家瓷砖厂打工,我的主要任务是把压力机压出来的瓷砖坯子搬到窑头,一天来来回回要跑无数趟。这段经历我曾在短篇小说《我的脸如此忧伤》中描写过,并且对每天搬砖的重量、需要来回跑的步数做过计算,一个年头下来核算结果很让人惊讶。在打工期间我经历了人生中的第一次初恋和第一次失恋。这种经历是刻骨铭心的,也算是人生中的一大重要经历。我谈了好几次恋爱,没有一个牵手成功。原因是我个头矮,工作也不固定,最重要的一点是比较笨——这几点都不受女孩子欢迎。失恋时期我无事可做,只好看书消遣,结果这一看就上了瘾。我记得我看的第一本书是张炜先生的《古船》,然后是陈忠实先生的《白鹿原》、钱钟书先生的《围城》,接着开始接触西方文学,比如《静静的顿河》、《悲惨世界》等,慢慢接触卡佛、博尔赫斯、卡夫卡等作家的作品。书看得相

对多了,内心也就有了一股蠢蠢欲动,便试着拿起笔来写作。我们县城有一家小报叫《梨乡报》,我的第一篇小文就是在这上面发表的,这给了我很大的动力。从此,我开始踏上了写作这条路。

我是比较笨的人,从事写作之后也比较笨,很难开窍,总在不断地摸索,但这个摸索的过程却是快乐和温暖的。在艰涩的写作过程中,我慢慢感受到了文学的温度,这种温度能够融化世界上所有的冰冷,能使我们枯燥乏味的生活变得多姿多彩。更多时候,我能感受到写作所带来的愉悦。这种愉悦或许不能够改变现有的生活,但却使灵魂在逐渐升华。愉悦所带来的快感使我深深陶醉。

同时,我也是一个写作很慢的人。我迟迟不敢动笔,动笔之后又迟迟不能合理或者有序地推进,总在犹豫不决之间,真正出来的东西少之又少。过一段时间我会返回头去看以前的作品,越看越不是滋味,可以说是冷汗直流。这种体味让我心生恐惧,有时候甚至心生抵触。当然,这个抵触不是对文学的抵触,而是对我创作初衷的抵触。我总以为以前的作品浪费了心神浪费了笔墨,但已经这样过来了又无可奈何。我开始写作之前懵懵懂懂的,有一些作品也是在懵懵懂懂的状态下写出来的,说出来很惭愧。

对于自己的作品,我比较喜欢前几年写的《梨花镇艺人轶事》,这是一个中篇小说,写的是艺人们的爱恨情仇还有家国情怀。写这个中篇的时候很顺,总感觉有什么东西在推着自己,一个星期时间四万多字就出来了。我还想再写一篇,但现在还没有动笔。前段时间写的短篇小说《就抱一小会儿》自我感觉也可以。最近我写了短篇小说《青天歌》《红嘴雀》《石灰白》《大雪即将来临》《口吐莲花》《蜂王》等,将在各个文学杂志陆续刊出,到时候请朋友们多提意见。

梁 帅:我喜欢讲究技法的小说作品,但是,在技术层面有新的突破比较难。小说发展经历了那么多次革命,出现了这个领域里面那么多先驱者,开宗立派也好,为文学史做出贡献也好,我不知道你的感受,小说接下来的技术发展会有突破吗?

马卫巍:小说还是要讲技术的。这种技术并不是说是小说本身非要高深莫测,非要诡异多姿,而是读者在不断催生技术层面的进步。现在是新媒体阅读时代,读者的阅读渠道和阅读面在飞速提升,他们对事物的发展进程了如指掌,对社会的发展规律认识到位,同时对小说的认知程度清晰明了。这一点,不得不说是作家的福利。每一个时代背景下都会出现一些优秀的作家,他们在小说创作技术层面进行了总结和提升,甚至开宗立派。这些人是文学创作的先锋,是社会发展和人类发展的必然。当然,提升技术和开宗立派并不是那么容易的,这需要作家忍受长期的孤独甚至等待。有时这种技术的进步和社会发展步伐是不对等的,它需要一个漫长的过程,甚至是不断自我毁灭自我重生的过程,无时无刻都在考验着作家的毅力和意志。

我自己有一个比较,一开始学习写作时什么也不懂,全凭一种感觉,小说的语言和情节在脑子里自然而然地流露出来。到后来接触并且尝试上升到技术层面,写作之前便有了很大的顾虑,总感觉有些不顺手。当然,这主要是自己的火候和功力问题。我的自我感觉是:还是自然一些的作品好,有力度,也有温度。当然,这不是否认技术层面上的东西。因为有些问题已经随着社会和人类的发展潜移默化地发展了。我们如果拿七八十年代的小说和现在的小说相比,就会觉得很多作家在技术上已经提高了很多。这种变化是自然而然的,是流水般的行进,是写作者不断探索的结果。

对于小说技术层面上的突破,我觉得还是会有。

梁帅:你属于跨界的作家了,大家都说艺术是相通的,你搞绘画,和小说通过吗?如果贯通,那是一种什么状态?

马卫巍: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我先讲两个例子。张大千先生是丹青巨匠,徐悲鸿曾说他是“五百年来第一人”。可就是这么一位赫赫有名的艺术大师,却也是一名美食大家,而且是厨界高手。张大千既爱吃,又懂吃。他喜欢吃的每一道菜,都知

道它的食材特点,并且对中国各地风俗和菜系进行了极其细致的考究。他曾经亲口说过:“以艺事而论,我善烹调,更在画艺之上。”当然,这是他谦虚的说法。不过,他的厨艺却被众多名流纷纷称赞。到后来我也研究过这个问题,菜分五颜六色,可以煎炒烹炸,荤素搭配样式繁多,就像画画中的颜料、布局、意境,两者有相通之处。我想张大千深谙其中之理也与此有关,毕竟口中的颜色和画面上的颜色都是自然而发的东西。

世界短篇小说之王契诃夫毕业于莫斯科大学医学系,是一位科班出身的医生,他曾经这样说过:“医生是我的职业,写作只是我的业余爱好。”大学毕业后,他在莫斯科郊外的一个小镇行医,广泛接触了农民、工人、地主、教员、官吏、乞丐等形形色色的人物。我想,医学上的实践对契诃夫的文学创作有着极其重要的影响。他以一名医生的视角观察社会,对于社会上任何病态、无聊、庸俗等东西都能够进行深刻剖析,手中的笔是一把锋利的手术刀,使他的作品具有极其强烈的批判性。这也是一种贯通。

如果说画画和小说相同的话,这就是技巧层面上的融通。画画讲究线条,讲究笔墨,讲究构图,有时候多一笔不行少一笔不可,有时候却要用浓厚笔墨,有的地方化繁为简,有的地方还需要去简增繁,各自表达出来的意境都不会一样。小说亦是如此。我写短篇小说《萤火虫》的时候,突然感觉自己像是在画画,不管是小说的语言还是主线、情节,都像是一张极其简约的水墨大写意。这个短篇的写作过程极其顺利,一万多字,两天就完成了,并且发表时修改的幅度不是很大。这个小说的开头写道:“这是一个全新的感觉”,我觉得这算是画画与写小说的贯通之处,也算是一种“全新的感觉”吧。

梁帅:我知道有人写作用过音乐的结构,比如咏叹调、回旋曲等,中国传统的画作是否给我们一些文学创作的启迪?

马卫巍:如果从欣赏一幅画作的角度去联想小说,肯定对我们有所裨益。大家见过东晋顾恺之

的画作《洛神赋图》，这是传世之精品。这幅画作最经典之处是根据曹植的《洛神赋》而作的。整幅作品曲折细致而又层次分明地描绘着曹植与洛神真挚纯洁的爱情故事。画面中，人物安排疏密得宜，在不同的时空中自然地交替、重叠、交换，而在山川景物描绘上，无不展现一种空间美。如果这样说的话，这不正是小说所要展现的技巧吗？疏密、空间，这是最为高妙的美。

我认为绘画中所表达的东西，有时候恰恰也是小说中所表达的东西，只不过是点线面之中的丝毫差别而已。我个人最推崇的是五代时期顾闳中的《韩熙载夜宴图》。整幅画作生动地表现了韩熙载与宾客、歌女饮酒谈话等诸多场景，用屏风这一表现形式刻画了不同的画面和内容。如果我们去深入了解这幅作品，就会知道其背后隐藏着多么惊心动魄的事情。南唐当时国势衰弱，北方强大的后周对南唐构成了巨大威胁。韩熙载是北方望族，懂音乐，擅长诗文书画，且富有政治才能，但从当时情形来说，他只能纵情声色，韬光养晦。后主李煜想重用他却又对他不放心，为了了解其真实情况，于是派顾闳中嵌入韩宅画了这么一幅画。与其观看画面，还不如想象成一部国与国、人与人不断吞并、猜忌、残杀的小说。抛去技巧之外，再把这些画面之外的东西运用到小说当中，也会引人入胜。

梁帅：谈谈你的绘画吧，你是弄中国画的，中西方的画作有很大的区别，但核心区别在什么地方，你是怎么理解这些区别的。

马卫巍：张大千和毕加索有一次“中西艺术家”的经典会晤，两位艺术大师畅谈绘画艺术，期间甚欢。不过，毕加索曾认真地说：“我最不懂的，就是你们中国人，何以要跑到巴黎来学习艺术！”毕加索还说：“我不敢去你们的中国，因为中国有个齐白石。齐先生水墨画的鱼儿没有上色，却使人看到长河与游鱼。”我对西方的画作没有深入研究，但我明白毕加索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中国画讲究意境，两者之间最为核心的区别是取舍之道。

白石老人的小动物，简约传神，惟妙惟肖。我

曾见过他的一幅《争食》，画面上只有两只稚鸡争抢一条虫子，然后是大面积的留白，左上角有简单的题字。画面纯净之极，干净利索，没有丝毫拖泥带水之态。老人只取了主题，舍去了背景，留下了无限想象的空间，是一种大意境。取舍之道，在乎布势、主宾、疏密，空白，是一种炉火纯青的艺术表现。

家中一位祖父素喜花草，盆盆罐罐栽满了从田野里栽植而来的野花，它们在院子中争奇斗妍，芬芳异常。但我最喜欢的，则是他家阳台上的一碗野牵牛。这种野花生长得柔弱纤瘦，藤蔓几乎透明，叶子如同手掌，小而精巧，花朵粉中透白，洁而有序。最妙的是它被栽植在青花碗里，只有几条藤蔓悬垂下来，我能看到的也就五六片绿叶，三两朵花儿，与青花碗相互映衬，简单中散发着大美之意。我认为，这就是国画中最简单最直接的取舍之道。我的一个朋友喜欢做菜，而他最拿手的是炖豆腐。他对火候十分讲究，豆腐用火文慢慢地炖煮，待八分熟后，将少许碧绿的菜叶散布其上，用余温将其蒸熟。豆腐白、菜叶青，青白相间，菜未入口先看其搭配的颜色，便觉食欲大开了。这道菜豆腐是主体，菜叶是副体，有无尚可，取舍之间，色香味俱全。

古人讲：“绵里裹铁，虚实相生。”舍去最大，我们能得到最小的精华，舍去最多，我们能得到无限的美丽。我认为中西绘画艺术亦是这样。

梁帅：最近在看什么书，你喜欢阅读哪类书？推荐几本。

马卫巍：我经常看的是《石涛画语录》，百看不厌，每一次都有每一次的收获，也有每一次的心得。最近我在看雷德蒙·卡佛的短篇小说集《当我们谈论爱情时我们在谈论什么》，还有威廉·赛默塞特·毛姆的《月亮和六个便士》。大家得闲时可看一看。

责任编辑 白荔荔